

信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

信建〔2024〕23号

信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开展2024年住建系统“安全生产月” 活动的通知

各县（区）、羊山新区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局安委会各成员单位：

今年6月是第23个全国“安全生产月”。按照《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开展2024年住建系统“安全生产月”活动的通知》（豫建质安〔2024〕138号）和《信阳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开展2024年全市“安全生产月”活动的通知》（信安委办〔2024〕18号）文件要求，扎实开展全市住建系统“安全生产月”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

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严格落实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以及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安全生产工作各项决策部署，紧紧围绕“安全生产月”活动主题，结合行业领域安全生产特点，以“畅通生命通道”为重点策划活动内容，推动安全生产责任落实，传播安全知识，提升应急水平，排查整治风险隐患，有效遏制各类生产安全事故，确保全市住房城乡建设领域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向好。

二、活动主题

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畅通生命通道

三、活动时间

6月1日至6月30日

四、主要内容

(一)深入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

各地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要将传达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和重要批示指示精神纳入理论中心组学习和干部培训内容，以《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关于应急管理的重要论述》为重点，开展专题研讨和学习交流，全面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的精髓要义。各相关单位、企业主要负责人要组织开展宣讲活动和专题学习研讨，在主流媒体发表评论文章或心得体会。各相关企业要结合自身行业特点，开展“安全生产大讲堂”“班前会”“以案说法”等多种形式的学习交流互动，树牢安全生产红线底线意识，增强从根本上消除事故隐患的

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

(二) 组织开展启动仪式和“安全宣传咨询日”活动

1. 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月”启动仪式。各地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要结合实际，紧紧围绕“安全生产月”活动主题，灵活选择线上、线下形式，积极策划启动仪式，广泛调动各方力量，创新举办“安全生产月”启动仪式，通过广播、电视等传统媒体和微博、微信、短视频平台等新媒体，多层面、多渠道、多角度、全方位开展宣传活动，营造浓厚的安全生产氛围。

2. 组织开展“安全宣传咨询日”活动。6月16日是“安全宣传咨询日”，各地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要结合实际，组织开展“安全宣传咨询日”活动，围绕“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畅通生命通道”活动主题，举行安全倡议、安全宣誓、安全文化特色文艺演出、广场宣传日、公众开放日等活动，布置展板、模型或VR体验区，展示不同类型建筑和在建工程的生命通道布局、标识，设立咨询台，提供个性化服务，积极营造全社会关注、全民参与的良好氛围，努力提高住建系统各行业安全素质和社会整体安全水平。

(三) 组织开展“畅通生命通道”主题活动

各地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要按照市安委会和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工作部署，结合行业实际情况和专业特点，组织开展住房城乡建设领域“畅通生命通道”主题活动，并鼓励有条件的单位拍摄制作活动视频，积极向各地安委办报送。**一要**在安全生产月

期间，结合事故多发易发、安全生产基础薄弱的重点区域、时段、岗位等，以“畅通生命通道”为主题，开展专项隐患排查，重点对占用、堵塞、封闭疏散通道、安全出口和消防通道，特别是违规停放电动自行车、违规设置栅栏、铁丝网等进行检查，要及时发现整改，依法依规处置。**二要**督促企业进一步完善安全应急预案和演练计划，强化应急队伍建设和设备物资储备，以“熟知生命通道 快速逃生避险”为主题，针对应急救援、恶劣天气应对、城市排水防涝、触电等突发事件，组织开展实战化应急演练，切实提高防灾避险和应急处置能力。**三要**督促企业主要负责人紧密结合身边典型事故案例，向全体干部职工讲授安全生产专题教育课，重点讲解畅通生命通道重要意义、安全风险防范知识、应急避险逃生技能，可结合办公、生产场所开展实践教学。

（四）持续推进安全宣传“五进”工作

各地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要持续推进安全宣传“五进”工作，积极参加“畅通生命通道 掌握避险逃生知识”主题应急科普讲解宣传、“畅通生命通道·安全河南杯”知识竞赛、“畅通绿色通道、保障生命安全”主题征文、“应急志愿服务基层行”活动等省级活动和畅通生命通道系列疏散逃生演练、“避险逃生训练营”短视频新媒体展播、“危急时刻之生命英雄”应急科普趣学、网络知识答题等全国性活动。**一要**组织安全专家技术咨询服务队，进企业，进施工现场、进班组，深入广大一线职工开展安全知识宣传教育，宣讲应急安全知识、指导开展应急演练，帮助基层解决

实际安全技术问题。**二要**广泛开展“查找身边的安全隐患”、“隐患整改我支招”等活动，落实《河南省安全生产领域举报奖励实施办法》，鼓励社会公众积极参与，查找曝光身边隐患，为隐患排查整改献计献策。**三要**拓宽畅通投诉举报渠道，充分发挥社会监督作用，鼓励社会公众对安全生产重大风险、事故隐患和违法违规行为进行举报，动员新闻媒体跟踪报道问题隐患整改和落实情况，集中曝光一批典型非法违法企业和行为，特别是对问题隐患整改粗枝大叶、敷衍了事、蜻蜓点水的地区和企业，进行重点打击曝光。

（五）组织开展住建系统安全教育培训

各地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及有关单位要结合本地实际，深入开展住房和城乡建设系统安全监管人员和从业人员安全技能培训，形成常态化培训机制，着力提高培训质量，提升全行业安全素质。**一要**组织开展安全警示教育，集中观看《安全生产责任在肩》警示教育片，开展案例警示教育专题讲座，组织“安全生产大家谈”“班前会”“以案普法”等活动，推动树牢安全发展理念，落实安全生产责任。**二要**深入企业、深入项目、深入一线，加大对一线作业人员、新进场建筑工人的教育培训力度，特别是加强对特种作业人员的培训考核，认真组织开展知识技能培训，切实提升一线作业人员安全防范意识和能力，实现安全培训“一线化”、“基层化”。**三要**结合行业实际情况和专业特点，组织开展应急预案、应急知识、自救互救和避险逃生技能方面的培训和

竞赛等一系列活动，进一步健全预防预警和应急处置机制，完善安全应急救援预案，切实提高防灾减灾和应急处置能力。

各地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要结合本地实际，细化活动方案，明确任务分工，强化活动保障，深入动员部署，统筹安排各项活动开展，力求内容丰富多彩、全员广泛参与、成效突出明显。请于5月30日前确定并上报1名“安全生产月”联络员信息（姓名、职务、联系方式）。活动期间，要通过文字、视频、图片等形式，及时报送亮点做法和进展情况，市局将及时宣传推广。请于6月28日前将活动工作总结报送至市局工作邮箱。

联系人：祁唯唯 联系电话：0376-7639789

工作邮箱：xyjzscjg@163.com

